

附件 1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孙婷婷

联系电话：0753-2395236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是全市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对全市供销系统实施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和服务，其主要职能是：

1. 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2. 按照市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

3. 维护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4. 协调与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引导农民发展各类专业合作社和发展商品生产，促进城乡物资交流；组织开展对外经济、贸易、技术交流，促进供销合作经济的发展；

5.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供销合作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6. 管理直属单位；

7. 承办梅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社交办的其他事项。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机关内设五个科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审计科、综合业务科、合作指导科，共有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22名，实有人数22名，离退休人员34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近年来，我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

的重要论述精神，以及对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全面完成了省社下达的综合改革重点任务，服务梅州苏区乡村振兴成效凸显，2021 年全省综合业绩考核排名第四。

1. 助农服务示范体系进一步赋能升级。近年来，我社认真贯彻《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供销合作社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9〕46 号），一是争取市、县政府配套政策扶持资金近 2000 万元，提前并超额建成运营县域助农服务综合平台 11 个、镇村助农服务中心 105 个，今年通过升级赋能现有县域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完成建设当地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服务示范基地 8 个。二是在兴宁、平远、梅县、丰顺等县（区）的 20 多个乡镇、200 多个行政村开展项目实施农业社会化面积 30 多万亩次。三是落实中央“六稳”、“六保”要求，组织指导全市助农服务平台中心和系统农产品生产及农资经营企业“保供应、稳价格”。四是开展 40 多场“春风行动”助农服务，为农户送去农技农资、金融保险等服务，赠送肥料一批。目前，市供销系统企业储备米面粮油 5000 多吨，肉禽水产品等 300 多吨，各类农资 1 万吨以上。

2. 冷链物流建设工作有力推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市政府今年对全市 6 个冷链项目投入 1800 万元资本金，支持 6 个冷链物流项目建设用地 364 亩，专门成立了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冷链物流骨干网建设领导小组。全市首家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

兴宁天兴冷链，已于 10 月 17 日竣工交付，正在招商和试运营。加快其他冷链项目建设进度，大埔、丰顺、平远、蕉岭冷链项目已开工建设，梅县冷链项目正加快征地进度。目前，已落地 6 个冷链项目总投资逾 11 亿元，总库容量 12 万吨，为全省落地项目数量最多，正全力打造全省冷链物流示范市。

3. 农村乡村服务体系建设的卓有成效。一是建立完善放心农产品产销对接网络。目前，市社参股省平台 400 万元的股本金已按时实缴到位，蕉岭、平远、大埔、丰顺县社参股省平台 200 万元的股本金也已实缴。联合省平台公司共同成立的市级子平台公司已投入运营；丰顺子平台于 12 月 29 日成功挂牌开业，力争打造全省农产品直供配送示范点；平远、梅县成立了项目公司，正进行场地建设。二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三进一出”目标，率队赴广州市供销合作总社对接并达成合作意向，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全方位推进系统消费帮扶工作。三是开展“粤菜（客家菜）师傅”工程培训。通过社校企合作，共建供销社“粤菜师傅”培训工程“1+5+N”联合推进工作模式。今年至今，共开展了 20 期“粤菜（客家菜）师傅”技能培训，共培训学员 1050 人，比去年同期增加 1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659.48 万元，执行数 6079.39 万元(含基本支出 632.99 万元,项目支出 5446.4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执行数 6079.39 万元中，涉及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日常支出,632.99 万元为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日常工资、社内日常商品及服务支出，全年预算数 598.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71%；项目支出 5446.4 万元中，涉及预算内支出 60.7 万元，另外 5385.7 万元为年中追加的政策性资金——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资金 1700 万元、市级地方政策性亏损资金 3685.7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较高，下一步我社将继续坚决推进执行节约财政支出，严控“三公”经费，规范财务管理，社内人员也同时进一步树立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节约，开源节流，从严控制日常社务支出。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08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8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693.67 增加 5394.45 万元，上升 777.67%，主要变动情况：2021 年度财政拨政策性项目资金——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资金 1700 万元、市级地方政策性亏损资金 3685.7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为以上专项资金，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07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79.39 万元，比年初预

算数 659.48 增加 5419.91 万元，增长 821.85%；主要变动情况：2021 年度支出政策性项目资金--冷链物流骨干网项目资金 1700 万元、市级地方政策性亏损资金 368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1 年，我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继续办好供销合作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全国总社“改造自我、服务农民”的要求，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基本完成了省社下达的综合改革 20 项重点任务，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7.23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较为合理，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较为明确。该一级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

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本部门能够按照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和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满分 4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部门申报的项目申报及支出经过充分论证，由市社党组会议讨论研究决定。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衡量、可比较。

2. 预算执行情况。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资金管理得当，项目管理有力。该一级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5.23 分。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5分（满分5分）。根据本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结转结余率为0.14%，结转结余率 $\leq 10\%$ ，得5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5 分）。本项根据审计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根据梅州市审计局提出的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通知书及明细表，提出我单位整改意见 3 条，以上 3 条意见已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1 项扣 1 分，该项指标得 2 分。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公开了预决算信息。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自评公开网站界面，梅州市供销合作社已进行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3）采购管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1.23 分（满分 3 分）。根据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及(2021 年预算)政府采购情况表，本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32805/80000）*100%=41%，本指标得分=3*41%=1.23，本指标得分为 1.23 分。

②采购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本单位完成《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并报市财政局备案，得 1 分；

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本部门采购前，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得 1 分；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本部门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并提供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界面，得 1 分；

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本部门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的，并提供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界面，得 1 分；

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本部门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的，并提供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界面，得 1 分。

（4）项目管理。

①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根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2), 2021 年度我部门专项资金已全部完成支付, 本部门本指标得分=冷链物流项目自评分数*10/100%=10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在项目设立前期, 我部门按照规定程序, 将冷链项目建设和放心农产品产销对接网络建设共建项目方案上报市政府同意后, 向市财政局请示项目资金, 履行报批程序, 得 2 分; 根据广东天兴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工程报建许可证、工程规划核实合格证、竣工验收备案表, 冷链项目建设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 由广东新供销天业冷链集团有限公司牵头, 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得 3 分。

③项目监管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本部门对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骨干网和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网络建设项目, 采取现场核查手段, 对项目实施进度开展不定期检查, 详见项目工程现场检查相关照片, 得 1 分; 根据广东供销（平远）天业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 2022 年度监理报告, 采用委托服务的方式, 对项目执行情况开展监控, 发现问题后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得 2 分; 同时通过报告方式监控发现问题并要求施工现

场实行整改到位，得 2 分。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根据 2020 年市供销社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情况表，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本年度无资产处置和收益上缴。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每年按要求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提供固定资产盘点表。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部门提供 2021 年资产负债表(梅州市供销社)、固定资产折旧自动计算表，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部门已建立《梅州市供销合作社资产管理制度》，将按照本资产管理制度对本部门资产进行规范管理。

3. 预算使用效益。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使用效益较好。该一

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1）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满分 4 分）。根据附件 5：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4。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4 分（满分 4 分）。

根据 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48169 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75000 元，得 2 分；

根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408508 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08508 元，得 2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根据 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及我部门上报的 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落实进度表，汇报了 2021 年我部门重点工作任务进度一关于布局建设供销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骨干网的进度，阶段性目标基本实现，目前各县区的建设进度都在推进阶段。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申报目标均已实现，本指标得3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3分（满分3分）。本单位2021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有3个，分别为农产品电商平台运行维护经费、供销社综合改革学习培训及会议经费项目、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支出的有3个。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10分（满分10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管理的行业和领域的主要指标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均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2分（满分2分）。我社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做好安全信访维稳工作的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严格按照《信访条例》和《广东省信访条例》做好信访工作，及时协调处理有关安全信访维稳事项，防止事态的进一步扩大，切实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持社会稳定，制定了《梅州市供销合作社信访维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规范信访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2021年我社未收到信访件，没有负面舆情（新闻）情

况，没有发现越级上访的情况。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2 分（满分 2 分）。2021 年以来我社未收到信访件，市社本部没有负面舆情（新闻）情况。

4. 加减分项。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2 分。

根据梅市财评[2022]1 号--梅州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我部门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较好，受到市级财政部门表扬，加 2 分；本项自评 2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2021 年度预算执行中主要问题：一是日常公用经费较为紧张；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基于此，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拟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1）落实规章制度，严控公务支出。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有关要求，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国内差旅、因公临时出国（境）、公务接待、会议、培训等规章制度，按标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公务支出，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控制行政经费支出，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行政效能，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重视决算工作，提升管理水平。全面落实年度决算工作部署、编制审核、汇总报送、分析利用等管理职责，组织所属单位编制年度决算，确保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全面反

映和了解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收支活动。同时，强化决算分析结果的反馈和运用，及时发现预算管理中的问题，进一步改进财务管理。健全预算执行定期分析和督促机制，确保预算执行进度跟上序时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加强规范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修订完善财务管理规定，出台经费支出报销管理办法，坚持经费支出事前审批、大额开支集体研究审议等制度。不断加强银行账户、现金和公务卡监管，规范经费支出审批报销管理，加强国有资产采购、使用、处置等管理，逐步形成强化预（决）算管理的长效机制。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接下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第八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抓好以下“三个着力”，以实际行动为党的二十大献礼。

（一）着力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抓好保价稳供各项工作。目前，疫情在国内外都呈现反弹趋势。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系列指示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加强对全市系统直属公司、参股企业、出租物业等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对挂靠供销社的商场、连锁超市、农产品经营门店等场所环境实行严格消毒。加强与农产品种植基地、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对接，加大粮、油、肉、蔬菜、水果等重点商品的采购力度，确保春节期间全市“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等正常供应。

（二）着力抢抓黄金机遇，加快冷链物流项目建设。今明两年是梅州冷链物流项目建设的黄金机遇期，有省委省政府专项政策的支持，我社将按照市第八次党代会要求，全力做好全市冷链物流项目的谋划、储备、服务等工作，推动梅州建设全省农产品冷链物流示范市。截至去年底，兴宁天兴冷链已完工交付，大埔、丰顺、平远、蕉岭冷链项目已开工建设，梅县冷链项目已成立项目公司，6个冷链项目总库容12万吨，总投资11亿元。我们要争取市委市政府和当地县委、县政府予以重视支持冷链建设运营中资金、用工、用地等问题，为全市冷链物流项目建设按下“快进键”。

（三）着力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打造为农服务生力军。李希书记、马兴瑞省长高度重视供销社工作，省委办、省政府办印发了《广东省进一步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 打造为农服务生力军行动计划》（粤办发〔2020〕37号），这是省委、省政府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社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的重磅文件。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去年5月以市委办、市府办名义，印发了全市《进一步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 打造为农服务生力军实施方案》。我们要按照省的部署，争取尽快将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建设列入市、县政府财政预算，保障公益性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动员全市供销系统干部职工担当作为、开拓创新，成为党委、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努力为推进梅州苏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